

债券代码：1880169.IB
债券代码：127850.SH

债券简称：18 良渚停车场专项债
债券简称：PR 良渚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发生 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财通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债券基本情况

2018 年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8〕118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票面年利率为 6.30%。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二、人员变动事项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及变动情况

因工作需要，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监事发生变动，本次人员变更前公司原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和监事会任职情况如下：

表 1：公司原董事会和监事会任职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	----	----	--------------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王建立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金建平	副董事长	男	否
沈明锋	董事	男	否
高晓平	董事	男	否
徐琛	董事	男	否
闻小芳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黄亮	监事	女	否
汪娇娇	监事	女	否
包淑娴	职工监事	女	否
王芳萍	职工监事	女	否

根据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改选情况，公司董事长、总理由朱敏担任，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新增董事严慧仙，王建立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徐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其余董事任职情况不变。公司新增高晓飞、吴海良担任本公司监事，汪娇娇、包淑娴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其余监事任职情况不变。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

由于部分董事及监事离职，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均存在人员缺位。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股东决定改选董事及监事人员，组建新一届的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变更后任职情况及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后，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和监事会任职情况如下：

表 2：公司现任董事会和监事会任职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是否本次新增
朱敏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22/9/2 7- 2023/9/2 6	否	是
金建平	副董事长	男		否	否
沈明锋	董事	男		否	否
高晓平	董事	男		否	否
严慧仙	董事	女		否	是
闻小芳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否
黄亮	监事	女		否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是否本次新增
高晓飞	监事	男		否	是
吴海良	职工监事	男		否	是
王芳萍	职工监事	女		否	否

上述变更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董事

朱敏，男，1977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1999 年 7 月起工作，历任杭州余杭区粮食收储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良渚分公司经理，兼任杭州万粮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 月任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严慧仙，女，1975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综合部经理。1994 年 3 月起工作，历任良渚新城办公室、杭州梦栖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监事

高晓飞，男，1968 年 10 月出生。现任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就职于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供职于浙江中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吴海良，男，1979 年 5 月出生。现任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就职于杭州良渚新城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供职于杭州公路工程监理咨询公司、杭州余杭交通局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上述人员变动后，发行人现任董事人数和监事仍为 5 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新任董事、监事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和监事的变更已获得股东会决议，并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了

工商变更。

三、人员变动的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后，发行人现任董事人数和监事仍为 5 名，此次人员变动预计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财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出具了本临时债权代理报告。财通证券将密切关注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有关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1日

